

# 財務委員會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6 年 6 月 1 日

總目 55－政府總部：工商及科技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在工商及科技局通訊及科技科開設下述編外職位，由 2006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07 年 2 月 9 日止，為期 6 個月－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127,900 元至 135,550 元)

## 問題

我們需要為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的工作提供持續的首長級人員的支援。

## 建議

2. 我們建議開設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職銜為委員會秘書，由 2006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07 年 2 月 9 日止，為期 6 個月。

## 理由

### 獨立的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

3. 本港目前並無清晰的公共廣播服務政策。實際上，除香港電台提供公共廣播服務外，商營電視和電台廣播持牌機構也按照其牌照所訂

明的相關條件，提供符合公眾利益的節目，例如為兒童和長者而設的節目。鑑於廣播界別的科技和市場發展迅速，我們認為現在是時候從最基本的問題出發，深入檢討本港的公共廣播服務及其日後的發展。檢討的目的，是要建立一個清晰的政策框架，為公共廣播服務日後的發展制定具前瞻性的具體方案。基於這個背景，行政長官在 2006 年 1 月 17 日委任獨立的委員會，以正面、不偏不倚和專業的態度，檢討本港的公共廣播服務。同日，我們發出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向議員詳盡介紹有關安排。政府考慮委員會稍後提出的各項建議後，會擬定公共廣播服務日後發展的框架，諮詢公眾。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和委員名單，分別載於附件 1 和附件 2。

附件1和  
附件2

#### 開設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4. 委員會須檢討的事項性質複雜，影響深遠，且涉及廣泛研究和深入分析的工作。2006 年 2 月 10 日，工商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根據獲授權力，開設 1 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為期 6 個月，以便為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這個職位的職銜為委員會秘書，出任人員負責為委員會提供整體支援、就公共廣播服務事宜進行研究，以及協助委員會蒐集公眾意見和擬備檢討報告。

5. 委員會秘書須協調和聯繫相關人士或組織，並擬備研究報告和討論文件，以協助委員會工作。出任人員須具備高度的分析力和才能、豐富的制定政策經驗與良好的溝通技巧。因此，我們認為把委員會秘書的職級定為首長級乙級政務官是恰當的。

#### 有需要保留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6. 委員會已完成諮詢相關人士或組織和本地學者的首輪工作，並致函大約 400 個組織或人士，邀約會面或邀請他們提交意見書。在檢討的較後階段，委員會會與海外的公共廣播服務專家召開國際會議、收取和分析社會各界的意見，以及舉辦公眾諮詢會。

7. 我們考慮現時檢討工作的進度後，預計委員會會在 2006 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檢討工作。不過，該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會在 2006 年 8 月 10 日到期撤銷。我們認為須保留這個職位 6 個月至 2007 年 2 月 9 日，以便為委員會提供持續的首長級人員的支援，同時亦須預留時間，讓委員會秘書於委員會在 2006 年年底提交檢討報告後處理所需的跟進工作。該擬議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3。

附件3

#### 委員會秘書處的非首長級人員編制

8. 委員會進行的檢討工作也涉及大量的後勤和行政工作，例如舉辦公眾諮詢會、召開國際會議，以及進行研究工作(包括案頭研究工作和直接與海外公共廣播服務機構聯繫)。為應付委員會極為繁重的工作，我們已從公務員事務局借調了 1 名一級行政主任、1 名一級訓練主任和 1 名一級私人秘書，以及內部重行調配 1 名助理文書主任，為委員會秘書處提供所需的行政和後勤支援。我們也透過公開招聘程序，聘請了 1 名非公務員合約研究員，支援研究工作。委員會秘書處的組織圖載於附件 4。

附件4

#### 其他方案

9. 鑑於檢討工作性質複雜，涉及範圍廣泛，我們認為需要由 1 名專責和全職的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出任委員會秘書一職，才能配合委員會的工作。我們審慎考量了工商及科技局通訊及科技科與其轄下部門目前的首長級人員編制，認為不能從現有資源調配人員出任委員會秘書這個職位。開設該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由 2006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07 年 2 月 9 日止，為期 6 個月)，是唯一的可行方案，以確保委員會得到持續的支援服務。

#### 對財政的影響

10. 按薪級中點估計，這項建議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1,580,400 元，所需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為 2,250,000 元。我們已在 2006-07 年度預算內預留足夠款項，支付這項建議所涉及的開支。

## 諮詢立法會事務委員會

11. 我們已在 2006 年 5 月 8 日諮詢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對有關建議並無異議。

## 編制上的變動

12. 過去 2 年，通訊及科技科在編制上的變動如下－

編制 (註)	職位數目		
	目前情況 (2006年 4月1日)	2005年 4月1日 的情況	2004年 4月1日 的情況
A	4+(1)*	4	8+(1)
B	11	9	17
C	41	38	53
總計	56 <sup>#</sup> +(1)	51 <sup>@</sup>	78+(1)

註：

A — 相等於首長級或相同薪級的職級

B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以上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C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或以下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 — 首長級編外職位的數目

\* 不包括上文第 4 段所述，根據獲授權力而開設的編外職位。截至 2006 年 4 月 1 日，通訊及科技科沒有懸空的首長級職位。

@ 職位數目較 2004 年 4 月 1 日有所刪減，原因是隨着前資訊科技署與通訊及科技科轄下負責資訊科技工作的組別合併，有 19 個原屬於通訊及科技科的職位轉撥至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而通訊及科技科又刪除了 7 個職位，以及在 2004-05 年度內刪除 1 個非首長級職位和到期撤銷 1 個首長級編外職位。

# 職位數目較 2005 年 4 月 1 日有所增加，原因是國際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中國香港秘書處開設了 5 個職位和 1 個首長級編外職位。

## 公務員事務局的意見

13. 為委員會提供持續的首長級人員的支援，公務員事務局支持上述建議。該局考慮到出任有關職位的人員須承擔的職責和掌管的職務範圍，認為有關職位的職系和職級均屬恰當。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意見

14. 由於建議開設的首長級職位屬編外性質，如獲准開設，我們會按照議定程序，向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報告。

-----

工商及科技局  
2006 年 5 月

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

職權範圍

1. 探討在香港的廣播市場中，提供公共廣播服務的理據、其角色和公共目的，並評估提供該廣播服務所需的公帑及其他資源。
2. 釐定公共廣播服務就不偏不倚的編輯方針、節目政策和良好管治這幾個範疇，如何對公眾負責的課題。
3. 釐定讓行政機關評估公共廣播服務的效能的措施，和讓公眾參與評估過程的安排。
4. 根據上述課題的討論結果，就在香港提供公共廣播服務的合適安排，提出建議。
5. 就短期、中期及長期的實施計劃提出建議。

-----

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

委員名單

主席

黃應士先生，SBS，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成員

委員

陳景祥先生，《信報》總編輯

馮美基女士，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

梁天偉教授，香港樹仁學院新聞與傳播學系系主任

包雲龍先生，資深報社社長

徐林倩麗教授，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

胡恩威先生，「進念二十面體」創作總監

-----

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秘書

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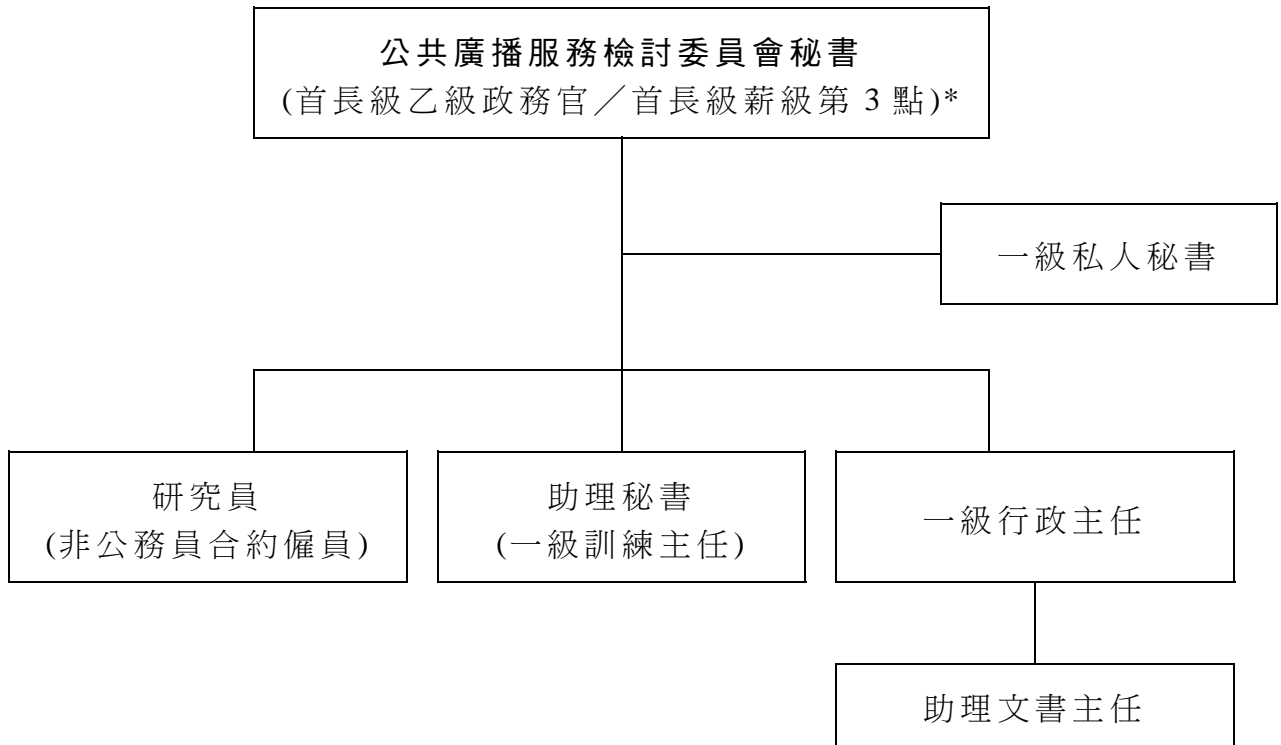
職級：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主要職務和職責一

- (a) 就與本港和海外地區公共廣播服務有關的事宜，進行研究和分析；
  - (b) 協助委員會制定和推行策略，讓公眾對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工作有更深切的認識，並諮詢公眾意見，以及在有關過程中提供實質支援和相關安排；
  - (c) 為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例如擬備文件、參考資料、與相關組織或人士和社區團體會面的會議記錄；與本地和海外的相關組織或人士和社區團體聯繫；協調公關方面的安排；委託外間機構進行研究，以及督導委員會秘書處的輔助人員；
  - (d) 協助委員會歸納和分析相關組織或人士透過會議、公眾論壇和書面意見書所表達的意見，並留意、蒐集和分析公眾透過傳媒所表達的意見；
  - (e) 協助委員會擬備提交政府的報告；以及
  - (f) 在委員會提交報告後，處理所需的跟進工作。
-



公共廣播服務檢討委員會秘書處  
組織圖



註：

\* 建議開設的首長級編外職位